周口师范学院退役大学生实习成绩认定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号 |  |
| 学院 |  | 年级、专业班级 |  | | |
| 联系电话 |  | 入伍时间 |  | | |
| 入伍通知书编号 |  | 退役证编号 |  | | |
| 本人服役期间奖惩情况 |  | | | | |
| 申请理由 | 申请人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学院意见以及成绩认定 | 负责人：  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人民武装部意见 | 根据学校（《中共周口师范学院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征兵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院党发〔2018〕14号）等有关文件规定，同意将该生在部队服役期间的经历，作为该生毕业实习经历。  负责人：  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教务处意见 | 负责人：  (盖章)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说明 | 1. 申请人需提供《入伍通知书》或《退役证》复印件。 2. 成绩按照“优秀等次”记入（或者按90分录入）。 3. 本表一式三份，教务处、学生本人、学生所在学院各一份。 | | | | |